



四、持有发行人 5%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

(一) 近三年内曾担任过上市公司董事

1、王洪波先生曾任上市公司董事，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2、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3、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

王洪波先生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。